

臺南市善化區陽明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

104 學年度新生入園招生簡章

一、依據：「臺南市 104 學年度公立幼兒園新生入園注意事項」及府法規字第 1010681842A 號「臺南市公立幼兒園優先招收不利條件幼兒辦法」。

二、報名資格：凡具下列資格之一者得向本園申請登記入學：

(一) 設籍本市之幼兒，年齡符合下列各款者：

5 足歲：民國 98 年 9 月 2 日至 99 年 9 月 1 日出生幼兒。

4 足歲：民國 99 年 9 月 2 日至 100 年 9 月 1 日出生幼兒。

3 足歲：民國 100 年 9 月 2 日至 101 年 9 月 1 日出生幼兒。

(二) 原住民籍幼兒

(三) 外國人士持有居留證且居住本市，其子女年齡符合前項規定。

三、報名資訊：

(一) 104 學年度預計招收幼兒 **【21】** 人。

(二) 登記日期：104 年 4 月 29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8:30 至下午 3:30

(三) 抽籤日期：104 年 5 月 01 日（星期五）上午 9:00

(四) 公佈日期：104 年 5 月 01 日（星期五）下午 4:00 前本校中廊

四、報名手續：

(一) 來園填寫幼兒新生入園報名表、驗戶口名簿正本

(二) 優先錄取者須繳交相關證明文件影本。

五、優先入園：凡符合下列情形之一之幼兒，得申請優先錄取入公立幼兒園：

(一) 第一順位：符合「臺南市公立幼兒園優先招收不利條件幼兒辦法」

1. 低收入戶子女。

2. 中低收入戶子女。

3.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。

4. 身心障礙幼兒或發展遲緩幼兒。

5. 原住民籍幼兒。

6. 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子女。 以上均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

(二) 招收順序：

五歲優先 → 四歲優先 → 三歲優先 → 五歲一般 → 四歲一般 → 三歲一般

六、聯絡方式：

(一) 陽明附幼電話：581-7165#223、210

(二) 新生報名地點：本校幼兒園教室。

承辦人：**幼兒園黃惠美**

教導主任：

教師兼代理**蘇昱璋**

校長：

陽明國小**陳義豐**